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6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09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09月22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11号软件产业基地5栋C座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其中：监事会主席何建明先生、监事肖竹兰女士为通讯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建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1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2025年度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审计总收费为人民币164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24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如出现合并报表范围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毕马威华振工作量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形，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与毕马威协商确定最终审计费用。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备查文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